

证券代码：000863

证券简称：三湘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4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浦湘投资有限公司为 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协议基本情况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湘股份”或“公司”）参股子公司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芒果文化”）拟以其自有的徐汇区黄浦江南延伸段 WS5 单元 188S-K-2 地块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向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作为牵头行及代理行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组成的银团申请贷款。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35,500 万元，贷款期限十五年。

三湘股份之控股子公司上海浦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湘投资”），及湖南广播电视台、上海麓申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拟按照其持有湘芒果文化股权比例为其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各保证人之间互不承担连带责任。

(二)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形成和签署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许文智先生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徐玉先生及财务总监李晓红女士分别担任湘芒果文化董事及监事职务，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1 月 6 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天钥桥南路 1128 号 7 幢 168 室
法定代表人	陈刚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文化行业投资，实业投资，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经纪），企业形象策划和设计，市场营销策划和设计，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动漫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房屋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物业管理，工艺礼品、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浦湘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30%股权

（二）被担保人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上海浦湘投资有限公司	30%
湖南广播电视台	30%
上海麓申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30%
湖南发展集团土地储备开发有限公司	10%

（三）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四）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201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8, 502. 60	108, 522. 95

负债总额	13.06	27.06
净资产	108,489.54	108,495.89
	2016年1月-3月（未经审计）	201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6.35	-126.68

该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的事项，信用评定良好。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6年6月7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债权人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债务 余额	担保 方式
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三湘祥腾湘麒投资有限公司	13,400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城光置业有限公司	12,500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湘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4,800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杨浦支行	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湘骏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75,000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5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湘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三湘海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9,950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6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湘源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三湘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抵 押 担保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湘鼎置业有限公司	45,600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8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中鹰置业有限公司	13,000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9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天龙支行	深圳和光现代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第一冷冻机有限公司	1,337.32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10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分行	深圳和光现代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和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10.91 万元	连 带 责 任

					保证
--	--	--	--	--	----

其中第9、10项系依据此前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重组各方所签署的重组协议（2009年），需由西藏利阳科技有限公司所承接的债务。

三湘股份及控股子公司未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除前述重大资产重组前需由西藏利阳科技有限公司所承接的债务外，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四、董事会意见

湘芒果文化作为三湘股份参股子公司，其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良好，对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担保事项不存在提供反担保的情况，且湘芒果文化以其自有资产提供抵押。因此，为支持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郭永清、丁祖昱、石磊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三湘股份控股子公司上海浦湘投资有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并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上述担保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

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三湘股份控股子公司上海浦湘投资有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本次担保事项涉及金额较大，特提示公司注意担保风险。

六、其他

本次担保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担保的变化等有关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湘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浦湘投资有限公司为上海湘芒果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5 日